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無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CHINA PETROLEUM & CHEMICAL CORPORATION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代號：00386)

海外監管公告
中國石油化工有限公司第八屆董事會第四次會議決議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做出。

承董事會命
中國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黃文生
副總裁、董事會秘書

中國北京，2021年11月29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董事為：馬永生*、趙東*、喻寶才#、劉宏斌#、凌逸群#、李永林#、蔡洪濱+、吳嘉寧+、史丹+及畢明建+。

- # 執行董事
- * 非執行董事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石化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国石化”或“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简称“会议”）于2021年11月19日发出书面通知，于2021年11月22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材料，于2021年11月29日以书面方式召开。

应出席会议的董事10人，实际出席10人。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有关法律和《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事项：

一、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选举马永生先生为中国石化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并调整为非执行董事。

二、关于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的议案。

指定马永生先生担任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可持续发展委员会主任委员，其他委员不作调整。

三、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

因工作调整，马永生先生辞去中国石化总裁职务，董事会聘任喻宝才先生为中国石化总裁，聘期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至2024年5月。公司在香港联交所的授权代表由马永生先生、黄文生先生调整为喻宝才先生、黄文生先生。公司全体独立非执行董事均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上述第一、二、三项议案内容详见与本董事会决议公告同日披露的《关于选举董事

长、总裁变更等事宜的公告》。

四、关于收购中国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有关股权及资产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相关子公司收购中国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有关股权及资产，并授权董事喻宝才先生（或其授权的其他人士）代表中国石化签署交易协议等法律文件并办理与前述交易相关事宜。公司全体独立非执行董事在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前均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本次交易按照一般商业条款进行，有关协议条款合理、公允，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独立股东而言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独立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议案内容详见与本董事会决议公告同日披露的《关联交易公告》。

五、《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规则》。

上述第一、二、三、五项议案同意票数为 10 票，无反对票和弃权票；上述第四项议案因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马永生、赵东、喻宝才、刘宏斌、凌逸群、李永林在表决时均予以回避，非关联董事均同意该议案。

特此公告。

承董事会命
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黄文生

2021 年 11 月 29 日